

## 许昌远东传动轴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交易概述

2018年6月4日，许昌远东传动轴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远东公司”、“公司”）与万向钱潮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万向钱潮”）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书》，万向钱潮将所持有的许昌钱潮远东汽车部件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许昌钱潮远东”）54.734%股权有偿转让给远东公司，转让价格为壹仟肆佰捌拾壹万元整人民币（14,810,000.00元）。上述交易完成后，公司将持有许昌钱潮远东100%股权。

远东公司与万向钱潮无关联关系，本次股权转让不属于关联交易；本次交易事项未达到《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应披露交易的标准，属公司自愿性信息披露公告。本次交易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不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 二、交易对方的基本情况

#### 1、基本情况

名称：万向钱潮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浙江杭州萧山区万向路

法定代表人：管大源

公司注册资本：275315.945400 万人民币

公司类型：其他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经营范围：汽车零部件及相关机电产品的开发、制造和销售，实业投资开发，金属材料、建筑材料的销售，技术咨询服务。

#### 2、最近一年及2018年一季度的主要财务数据

根据具有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万向钱潮2017年度审计报告，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b>营业收入</b>	<b>营业利润</b>	<b>净利润</b>
1,115,424.14 万元	101,462.18 万元	92,354.15 万元
<b>资产总计</b>	<b>负债总计</b>	<b>所有者权益</b>
1,152,936.42 万元	613,706.29 万元	539,230.13 万元

截止2018年3月31日的万向钱潮主要财务数据（未经审计）如下：

<b>营业收入</b>	<b>营业利润</b>	<b>净利润</b>
290,115.07 万元	28,489.22 万元	25,825.59 万元
<b>资产总计</b>	<b>负债总计</b>	<b>所有者权益</b>
1,175,817.66 万元	611,503.44 万元	564,314.22 万元

### 三、交易标的情况

#### 1、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许昌钱潮远东汽车部件有限公司

住所：许昌市北郊尚集镇（许昌县新技术开发区）

法定代表人：李平一

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 1616.89 万元整

公司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生产销售汽车万向节总成、汽车零部件及机电产品。

股东：万向钱潮持有 53.734% 股权，许昌远东持有 45.266% 股权。

#### 2、最近一年及最近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

根据具有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标的公司2017年度审计报告，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b>营业收入</b>	<b>营业利润</b>	<b>净利润</b>
61.67 万元	-1059.44 万元	-1182.20 万元
<b>资产总计</b>	<b>负债总计</b>	<b>所有者权益</b>

2511.42 万元	4914.84 万元	-2403.42 万元
------------	------------	-------------

根据标的公司财务报表，截止2018年5月31日的主要财务数据（未经审计）如下：

<b>营业收入</b>	<b>营业利润</b>	<b>净利润</b>
0.09 万元	-233.83 万元	-234.07 万元
<b>资产总计</b>	<b>负债总计</b>	<b>所有者权益</b>
2282.60 万元	4920.09 万元	-2637.49 万元

#### 四、股权转让协议书的主要内容

##### （一）、股权转让

1、许昌钱潮远东汽车部件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1616.89 万元人民币（实缴），其中：万向钱潮实缴出资 884.99 万元人民币，占注册资本的 54.734%；远东公司实缴出资 731.90 万元人民币，占注册资本的 45.266%。

2、万向钱潮同意将其持有的许昌钱潮远东的 884.99 万元人民币出资（以下简称“股权”）全部转让给远东公司，远东公司同意受让万向钱潮持有的许昌钱潮远东全部股权。

3、本次转让完成后，万向钱潮不再是许昌钱潮远东的股东，不再享有股东权利或承担股东义务。

##### （二）、股权转让价款及转让股权价款支付

1. 经协商，双方确定万向钱潮向远东公司转让其持有的许昌钱潮远东的 884.99 万元人民币出资（计占注册资本 54.734%的股权）的转让价格为壹仟肆佰捌拾壹万元整人民币（计 1481 万元）。

2. 双方确认，以 2018 年 5 月 31 日为股权交易基准日。

3、双方确认，本协议项下的股权交割日为 2018 年 6 月 14 日。

4、本协议签署后五日内，远东公司支付全部股权转让价款的 50%，即：740.5 万元。

5、本次股权转让的工商变更登记完成后五日内，远东公司支付全部股权转让价款的剩余 50%，即：740.5 万元。

### **（三）、双方陈述和声明**

1、万向钱潮方合法持有转让股权，有权转让股权。

2、万向钱潮保证本次转让的股权未设定担保、抵押、质押及其他任何限制转让的情况，也不存在涉及该项股权的诉讼、仲裁或司法强制执行及其他争议事项。

3、远东公司具有合法资格受让转让股权。

4、远东公司保证按本协议约定支付转让股权价款。

### **（四）、其他事项**

1、股权交割日后许昌钱潮远东不再使用带有“钱潮”、“万向”等字样的企业名称，不再使用万向钱潮或万向钱潮关联方的商标，不以产品包装、宣传介绍等任何方式使用“钱潮”、“万向”等与万向钱潮或万向钱潮的关联方具有特定联系的商标、字号、字样、标志、标识等。

2、首笔股权转让款支付后 10 日内，双方应共同清点移交许昌钱潮远东的有关财务账册、资产清单、公司全套证照、章印、合同文件资料，以及清点实物资产等。

3、双方确认，许昌钱潮远东的全部员工已清退完毕，本协议项下的交易仅为股权转让，不存在员工安置问题；

4、在本次股权转让正式公告之前，任何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向任何人披露本次股权转让之信息，法律、法规另有规定时除外。

5、双方及双方相关人员均不得利用本次股权转让之内幕信息买卖万向钱潮、远东公司及许昌钱潮远东的公司股份或股权。

### **五、 违约责任**

1、远东公司未按照本协议约定的时间拨款给许昌钱潮远东付清应付债务或未按照本协议约定的时间支付股权转让价款或其他费用的，应向万向钱潮按应付款项金额每逾期一天承担千分之一的标准支付违约金；逾期超过 30 日的，万向钱潮有权解除本协议及与本协议相关的其他协议。

万向钱潮未按照本协议约定时间办理股权交割或移交资料的，应向远东公司按股权转让价款金额每逾期一天承担千分之一的标准承担违约责任；逾期超过 30 日的，远东公司还有权解除本协议并要求万向钱潮退还已收股权转让价款及

同期银行贷款利息。

任一方不履行本协议约定的义务导致守约方遭受损失的，除支付违约金外，还需赔偿守约方遭受的损失。

2. 由于不可抗力的影响，致使协议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时，遇有不可抗力事件的一方，应立即将事件情况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并应在合理时间内提供事件详情及协议不能履行或者部分不能履行，或者需要延期履行理由的有效证明。按照事件对履行协议的影响程度，由双方协商决定是否解除协议，或者部分免除履行协议的责任，或者延期履行协议。

## 六、 协议生效

本协议自双方签字盖章后并经各自董事会批准后生效。

## 七、 交易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交易完成后，远东公司将持有许昌钱潮远东 100%的股权，许昌钱潮远东成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将其纳入财务合并报表；公司与许昌钱潮远东将不再发生关联交易。

本次收购是基于公司长期战略规划、智能制造发展战略和产业布局的需要。本次交易完成后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本次交易会导公司合并范围发生变化，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 六、 备查文件

- 1、《许昌远东传动轴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 2、《股权转让协议书》。

特此公告。

许昌远东传动轴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6月4日